

重庆师范大学文件

重师发〔2017〕82号

重庆师范大学关于 付晓容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经校党委二届 154 次常委会研究，校长同意：

付晓容任监察处处长，免去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职务；

程新平任发展规划处处长，免去音乐学院副院长职务；

田盈任教务处处长兼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主任、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长，免去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职务；

杨江水任人事处处长兼人才工作办公室主任，免去发展规划处处长职务；

张明志任学生处处长兼学生心理咨询中心主任；

党亚莲任招生就业处处长兼招生办公室主任；

张全之任科研处处长兼科学技术处处长、人文社科处处长，免去文学学院院长职务；

马燕任研究生院院长兼学位办公室主任、学科建设办公室主任；

官品任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处长兼港澳台办公室主任；

郑润涛任财务处处长；

谭建春任审计处处长；

孙宇阳任资产管理处处长兼实验室建设管理处处长；

彭刚任基建处处长；

吴万惠任基建处总工程师（正处级）；

郑志坚任后勤保障处处长，免去档案馆馆长职务；

付长波任对外联络与合作中心主任兼校友办公室主任、教育基金会会长，免去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希希任图书馆馆长，免去教育科学学院院长职务；

吴晓燕任档案馆馆长，免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职务；

向中银任编辑出版中心主任，免去图书馆馆长职务；

李刚任采购与招投标中心主任，免去初等教育学院（应用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

陈洪任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免去重庆新闻学院副院长职务，刘军任副院长、免去计算机与信息科学学院副院长职务；

常云平任历史与社会学院院长，周焱任副院长；

申仁洪任教育科学学院院长、免去教务处处长兼教学评估中心主任职务，曹光任副院长、免去后勤与公共资源管理处处长职务；

杨祖涛任体育与健康科学学院副院长；

曾凡浏任文学院副院长，免去历史与社会学院副院长职务；

吴显友任外国语学院院长，何大海任副院长、免去数学科学学院副院长职务；

张礼慧任音乐学院院长，鲁福崇任副院长、免去美术学院副院长职务；

黄作林任美术学院院长，刘清泉任副院长、免去教育科学学院副院长职务；

毛宇任重庆新闻学院副院长，高天红任新闻与传媒学院（重庆新闻学院）、新媒体学院副院长；

吴至友任数学科学学院院长，杨光平任副院长、免去信息技术中心主任职务；

崔玉亭任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院长，胡先成任副院长、免去化学学院副院长职务；

付文升任化学学院院长，唐敏任副院长、免去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

陈斌任生命科学学院院长，万朝晖任副院长、免去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职务；

罗仕伟任地理与旅游学院院长、免去科研处处长兼科学技术处处长、人文社科处处长职务，侯明志任副院长；

税强任经济与管理学院副院长；

魏延任计算机与信息科学学院院长，陈兰任副院长；

林长春任初等教育学院院长；

雷勇任国际汉语文化学院院长，兼孔子学院管理办公室主任、

国家汉语国际推广师资培训基地（重庆）办公室主任、华文教育基地办公室主任；

免去马文华的党政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赵骏的监察处处长职务；

免去胡朗的人事处处长职务；

免去汪文忠的保卫处处长职务；

免去任鸣的离退休工作处处长职务；

免去陈忻的编辑出版中心主任职务；

免去梁建平的体育学院院长职务；

免去王于飞的文学院副院长职务；

免去郭跃的地理与旅游学院院长职务；

免去李月臣的教育部全国重点职教师资培训基地办公室主任兼职教师资学院院长、职教研究所所长职务。

重庆师范大学

2017年11月2日